

民國二十二年出版

高級中學商科教本

商業簿記

封振聲編 徐鈞燦校



世界書局印行

657.6
B528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五月印刷

高中商科

商業簿記 (全一冊)

實價國幣二元四角

(外埠酌加郵費匯費)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編著者 封振聲

校訂者 徐鈞溪

發行人 沈大知

出版者 上海大連路
世界書局

發行所
上海四馬路
世界書局

例 言

1 本書依照部定課程標準編著,可作高中商科教本之用;而且所有記賬演例,由淺入深,逐層推進,自分析而綜合,故全篇結構,具有一氣貫通的功能。如用作個人自修,更能易讀易解。

2 本書對於記賬演例步驟,分段如下:

A 先討論總賬的記錄法,使瞭解簿記記錄交易的整個狀況。

B 次引用日記簿分錄交易,以明總賬記錄的根據,及記錄交易的程序:

C 擴大記賬法則,使用多數簿冊記賬。

D 最後是歸納一切記錄,加以整理及決算,而將牠的結果寄託於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中。

3 本書除各章節載明記錄例題外,又有前後二個總覆習:前一個總覆習,是側重初步分錄及過賬,後一個總覆習,是側重決算及編製報告表。

4 本書特著有『簿記組織研究』一章,使讀者得收澈底貫通的功效。

5 關於商業上慣例及事務常識,隨時於各章節中論及其概要。

6 編者以多年記賬經驗,因以著述本書,頗合實際應用。惟掛一漏萬,在所難免,尚希高明指正。

編者謹識

8,31,1932,於憶雪廬滬寓

目 次

第一章	緒 論	1
第一節	簿記的意義	1
第二節	簿記與會計	1
第三節	簿記的效用	1
第四節	簿記的種類	3
第二章	複式簿記的基礎觀念	5
第一節	複式簿記的方式	5
第二節	借貸的原理	7
第三章	總 賬	15
第一節	總賬的意義和組織	15
第二節	總賬的裝釘和格式	16
第三節	總賬的記錄法	17
第四章	日記簿	23
第一節	日記簿的意義	23

第二節	日記簿的格式和記錄法	24
第五章	過賬及試算	29
第一節	過賬的程序	29
第二節	試算方法	31
第六章	結賬	37
第一節	結賬手續	37
第二節	結賬方法	38
第七章	會計科目	41
第一節	往來存戶和往來欠戶賬	41
第二節	票據賬	46
第三節	商品賬分化	57
第四節	營業費賬分化	66
第五節	利息賬	68
第六節	貼現賬	70
第七節	折扣賬	72
第八章	擴大的記賬法	77
第一節	日記簿分化	77
第二節	現金簿	79
第三節	進貨簿	84
第四節	銷貨簿	85

第五節	分化後的日記簿任務	87
	總複習	
第九章	統馭賬戶	105
第一節	統馭賬的原理	105
第二節	總賬補助賬	111
第十章	分欄式記賬法	119
第一節	現金簿分欄	119
第二節	進貨簿分欄	130
第三節	銷貨簿分欄	133
第四節	日記簿分欄	135
第十一章	決算	139
第一節	決算前的整理	139
第二節	總賬結束的手續	151
第三節	決算實施	157
第四節	合計表	161
第十二章	決算報告表	165
第一節	損益表	165
第二節	資產負債表	173
第三節	附屬表	182
第十三章	各種補助簿	185

第一節	現金另星簿	185
第二節	期票簿	193
第十四章	簿記組織的研究	199
第一節	賬簿的組織	199
第二節	科目的組織	203
第三節	表冊組織的系統	204
第十五章	無限公司簿記概要	207
第一節	無限公司性質	207
第二節	無限公司記賬法	210
第十六章	股份有限公司簿記概要	219
第一節	股份有限公司性質和組織	219
第二節	股份有限公司的記賬法	221
第三節	股份有限公司的報告表	223
第十七章	記賬單位研究	237
第一節	記賬單位的重要	237
第二節	記賬單位應用	239
	銀兩記錄法	239
	角子銅元記錄法	243
	總覆習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簿記的意義

何謂簿記 經濟物質因互相授受,構成交易行爲,而引起經濟的變動。交易愈複雜,經濟的變動亦愈劇烈,就是財產的轉移,也越顯得利害。尤其是經營商業,以商品買賣手段,求得什一之利,因以發生人欠和欠人的往來;現金和商品流動出入等等狀況。這些舉動,在在足以釀成損益的結果,而影響於經濟的增減變化。但是要把這些人欠和欠人的往來,現金和商品的交易經過,從零碎複雜之中,而得有綜合的整理,自然必須有當時交易情形的遺留記錄,能作為日後清理的根據。簿記就是用有系統的,有組織

的記賬法，記錄一切交易經過的事實，使有關於經濟增減的完全狀況，在賬簿上能夠極整齊的表示經濟的真相，而達到整理財產的目的。所以簿記方法也可說是整理財產的工具。

第二節 簿記與會計

簿記是會計的先驅 簿記與會計，兩者界限不同。通常以為簿記方法就是會計法則，好像是一樣的性質。其實簿記是記載交易的事實，學習簿記就是研究記錄交易的法則；而會計是指導簿記，使其記錄能夠切合實在經濟狀況的理論。所以會計是簿記的導師，而簿記祇能說是屬於會計的一部分，亦即會計理論之下的實務工作。

第三節 簿記的效用

輔導事業進行 簿記的效用，不僅僅貢

記錄交易責任而已。牠的最大功能，是能夠憑記錄的歷史，供作事業進行的參考。商店上如有完善的簿記設備，好比行軍時有詳細的地圖，行軍賴地圖指示，得熟悉山川的交通形勢，不至有迷途的恐慮；而商店營業，也可以憑藉過去的記錄，得知貿易的得失因果及經濟的變動狀況，隨時能有糾正的改善或預防的機會。所以從簿記上持籌握算，就能發出偉大的效能，去指導管理設施及營業進行方針。

第四節 簿記的種類

簿記有各種名稱 簿記的名稱，依事業性質而異：如政府所用的，稱官廳簿記；商業上所用的，就稱商業簿記；其他如銀行簿記，農業簿記，工業簿記，以及家庭簿記，個人簿記等種種名稱，大都因事業的性質而冠以區別。不過簿記雖有各種不同的名稱，至於

記賬原理仍舊是一樣的。在各種簿記之中，尤以商業簿記應用最廣，記賬方法亦較複雜難解，如能熟練商業簿記原理，那末其他的簿記法則，都可運用自如。

單式與複式 簿記的形式，有單式簿記和複式簿記兩種區別。單式簿記的記賬法，對於交易往來，是重視人名賬而忽略事物賬，記載方法，祇記現金的收支和對他人的往來關係而不及其他，因此記錄結果，祇能表示片面的狀況。因這種方法欠善，所以記錄上頗乏顯著的功效。可是利其記載簡單，頗合於小商店的使用。至於複式簿記的記錄法，一筆交易同時有雙方的記載，包括人名，事物的完全交易情形。現行的記賬法，要以複式簿記最爲完備。範圍廣大的商店，更非採用複式簿記不可。

第二章 複式簿記的基礎觀念

第一節 複式簿記的方式

複式簿記的原理 交易的構成,立於授受相等的基礎上面,複式簿記的記賬法,就是根據「有受必有授,而授受雙方必相等」的定則,作複式記賬的原理,一件交易,同時有兩筆記錄,一方記收入,一方記付出,以示授受雙方數額相等。例如購書一冊,付給代價現金\$1,交易結果,就是付出現金\$1收入值\$1的書,正負相對,包含授受的完全情形。列如下式:

現 金		書	
付出書價	\$1	收書一冊	\$1
...		...	
授		受	
<u>授受相等</u>			

上式示授受相等的意義，記載結果，非但使現金與書的交易情形，完全托出，而且雙方記錄，同是一元數目，收入與付出的價值，互相平衡。所以複式簿記有一定的定則，對於交易事實，毫無隱蔽，遺漏等情事，於是複式記載就成為最完密而有秩序的賬法。

複式記賬法 記賬手續，依交易事實，用借方貸方兩種方式，分理收入，付出記錄。一種交易，同時收入記借方，付出記貸方，使借貸雙方數額相等。例如售去商品\$100，收入同價值的現金；貸出的商品，記商品賬貸方；收入的現金，記現金賬借方。記載方式如下：

借方	現金賬	貸方	借方	商品賬	貸方
收入貨價 \$100				售去商品 \$100	
借貸相等 \$100					

正,而且因其記錄完密,隨時可以審查真相,杜絕舞弊行爲。至於報告損益狀況,及資產負債情形,尤是複式簿記的特有優長。

第二節 借貸的原理

借貸的意義 借貸兩字,是 Debit 和 Credit 的譯語,也就是表示記賬的方位,借方居左,貸方居右。借貸的意義,從狹義方面言,是各賬用以作整理收付的工具;從廣義方面言,借貸是記賬的中心定律,無論資產賬,負債賬,損益賬,資本賬,都根據借貸定律,分理各賬交易。雖然各種賬目有各樣的性質,但是並不因賬目各別而能變動其方位。下列爲記錄上的借貸定律:

借 方	貸 方
(1) 增加資產	(2) 減少資產
(3) 減少負債	(4) 增加負債
(5) 發生損失	(6) 發生利益

借貸與人格 複式簿記的各種賬目，俱自具獨立的人格，不論是人名賬或非人名賬，借貸都是以每個人格為依歸。例如售去書十本，計值 \$20 同時收入相等的現金。簿記上書與現金兩賬，就各自成一個人格。現金賬的人格，是收入現款 \$20 記於借方，就是借主；書賬的人格，是付去 \$20 的書，記於貸方，就是貸主。每賬既然自成一個人格，所以每賬的借貸，都依該賬本身的收入付出而定。下列是現金與書兩賬的借貸記錄：

(自成一個人格)			(自成一個人格)		
借方	現 金	貸方	借方	書	貸方
收入現款 \$20				付去十冊 \$20	

資產負債賬的借貸 所謂資產負債賬，事實上是有實際價值性質。照定律增加資產記於借方，增加負債記於貸方。例如甲向乙借現金 \$500，甲收入現金是借主；乙付出

現金是貸主。甲君方面記錄，就是增加五百元現金資產，同時增加欠乙君的五百元負債。列如下式：

(借 主)			(貸 主)		
借方	現 金	貸方	借方	乙 君	貸方
收入借款	\$500			付出現金	\$500
(增加資產)				(增加負債)	

倘使將來仍舊把現金如數償還乙君，就是減少現金資產，同時清償欠乙君債款。借貸的分錄，現金支付是貸主，記現金賬貸方（減少現金資產）；乙君收清債款，乙君就是借主，記乙君賬借方（減少負債數目）；結果現金，乙君兩賬，一律平直。從乙君賬借貸觀察，起初放出款項時，是貸主地位；收清時，反成了借主地位。由此可以證明借貸的運用，是全視賬的主格為根據；無論任何交易借貸，並不變動牠的原有地位。

損益賬的借貸 損益賬是無實際價值